#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(孙俊英)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:

本人作为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在 2023年度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 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,本着对公司和广大股东负责的态度,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, 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,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。现将 2023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: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本人孙俊英,1961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,中国注册会计师。曾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会计学副教授、硕士生导师,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;现任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玛格家居股份有限公司、广东大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报告期内,本人任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,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# 二、2023年度履职概况

1、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情况

**2023** 年度,公司共召开了 **12** 次董事会,**3** 次股东大会。本人对公司各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,未提出异议。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出	出席股东大会情况		
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出席次数

12 0	0	3
------	---	---

本人认真审核公司提交的董事会文件,向公司提出议案相关疑问,公司均给出了合理的解释。

## 2、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

# (一)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

专门委员会	应出席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
审计委员会	6	6	0	0
提名委员会	1	1	0	0

#### (1)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3 年度,公司共召开 6 次审计委员会。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成员,严格按照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履行职责,积极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,对公司财报数据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核,听取审计部工作汇报,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。

## (2)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**2023** 年度,公司共召开 **1** 次提名委员会。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成员,严格按照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履行职责,积极参加提名委员会会议的沟通、交流,对提名委员会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进行审核。

### (二)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2023 年度,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规定,组织召开了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,对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审议。本人亲自出席会议,认真审核该议案,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。

#### 3、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作为独立董事:

- (1) 未独立聘请中介机构,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、咨询或者核查:
- (2) 未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:

- (3) 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;
- (4) 未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:
- (5)以客观、独立、公正的立场,就公司关联交易、利润分配预案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续聘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、为买方信贷担保、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及行权条件成就、股票期权注销、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等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,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。
  - 4、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2023 年度,本人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,认真履行相关职责。本人积极听取公司审计部的汇报,包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结论沟通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、对公司定期报告的专项审计、年度内部审计计划、各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,及时了解公司审计部重点工作事项的进展情况,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,有效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,进一步深化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;及时了解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及年度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,确保审计结果真实、客观、公正。

5、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2023年度,本人亲自出席公司每次股东大会,与中小股东进行交流;积极参与公司业绩说明会,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解答中小投资者关注的问题;认真审阅公司相关会议资料,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,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

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,对公司披露的信息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, 2023年度,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真实、及时、完整、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 同时本人通过参加网上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,切实维护全体 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6、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、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2023年度,本人对公司工厂进行了实地调研,进一步加深了对公司业务和相关

产品的了解;本人还利用参加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时机,对公司光明区总部进行现场考察,积极参与公司存货盘点,对福永基地进行现场考察,对公司日常经营、财务状况、内部控制、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深入细致的了解,结合自身财务专业知识,对董事会议案提出意见和建议,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。

在履职过程中,公司董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地配合和支持,对本人提出的疑问,公司能够及时解答,并提供详细的文件供本人查阅,为本人有效履职提供了保证。

## 三、2023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## 1、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

2023 年度,公司召开 4 次董事会审议 5 项关联交易事项,本人认真审核每项关联交易事项,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,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、合理,审议程序合法合规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报告期内,公司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如下:

日期	董事会届次	关联交易议案
2023年4月6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	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英威腾电动汽车驱动技
	会议	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2023年5月17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 次会议	1、《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		2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其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
		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2023年6月16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	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英威腾电动汽车驱动技
	次会议	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2023年8月16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	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其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
	次会议	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 2、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2023 年度,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,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,前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,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本人作为独立董事,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认为公司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

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- 3、续聘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
- (1)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,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本人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,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。
- (2)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,同意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。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,本人认真审核议案内容,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。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,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对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资格进行了审核,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。
  - 4、变更股权激励计划、激励对象行使权益条件成就

2023年5月30日,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 2021年研发骨干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》,对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 2021年研发骨干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。本人认真审核,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023年9月22日,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研发骨干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本人认真审核,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# 四、总体评价

2023 年度,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和义务,积极参加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,认真审核各项议案,就相关问题与公司进行充分的沟通,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,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**2024** 年,本人将继续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: 孙俊英

2024年4月8日